

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

关于做好优秀中青年干部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基层社、直属企业，商贸国资：

为加大人才培养力度，健全人才储备机制，全面促进系统干部队伍整体素质的快速提升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一次系统优秀中青年干部推荐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对象与条件

推荐对象应是各基层社、全资企业、控股企业、托管国有企业职工。同时，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；

（二）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1985年3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

（三）单位优秀中层正职，特别优秀、发展潜力大的单位中层副职也可列为推荐对象；

（四）政治坚定、品德优良，有较强的开拓创新精神，勇于担当，群众公认，发展潜力较大。

二、推荐数量

对优秀中青年干部，各单位原则上按1至2名的数量提出推荐名单，并按照成熟程度排序。

三、推荐要求

请各单位于 2026 年 3 月 2 日下午下班前将《系统企业优秀中青年干部干部人选推荐名册》(附件 1)、《系统企业中层干部队伍建设有关情况表》(附件 2)(电子版)报区社人力资源部。

附件:

- 1、系统企业优秀中青年干部干部人选推荐名册;
- 2、系统企业中层干部队伍建设有关情况表。

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

2026 年 2 月 26 日

